

股票简称:爱玛科技

股票代码:603529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IMA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天津市静海经济开发区南区爱玛路5号

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特别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玛科技”、“发行人”、“本公司”或“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将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上市公司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事项:

- (一)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剑、实际控制人张格格作出如下承诺与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自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内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在确定具体减持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将在首次减持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申报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6)本人减持股份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7)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免除履行,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2.发行人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外,长期股权投资持有公司5.00%股份、中信投资、金石盟、金石瀚洋和广融金作为一致行动人,其对公司的合计持股比例为9.99%。

(1)长凯创投及其合伙人承诺
长凯创投及其合伙人作出如下承诺与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或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上述承诺的锁定期结束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如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4)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免除履行,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2)中信投资、金石盟、金石瀚洋和广融金承诺
中信投资、金石盟、金石瀚洋和广融金作出如下承诺与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各自直接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各自直接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承诺方减持股份的投资,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按照减持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将在首次减持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申报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方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1)发行人股东刘建敏、彭伟承诺
发行人股东刘建敏、彭伟作出如下承诺与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或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上述承诺的锁定期结束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如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4)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免除履行,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发行人股东韩建伟、李世海、乔保刚作出如下承诺与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或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为尽量减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不利影响,公司将通过大力发展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完善内部控制等措施,以提高对股东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包括:

(1)公司围绕业务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总体来看,公司业务因电动自行车行业内的龙头企业,资产质量良好,运营能力较强,受益电动自行车行业的发展,公司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营业收入分别为98,977.49万元、1,042,383.10万元和1,200,458.17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体现了公司良好的经营状况。同时,在公司发展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针对上述风险因素,公司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公司将持续巩固其在电动自行车领域的竞争优势,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动产业升级,增加公司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力度提高产能,从而提高市场占有率;借助目前已在行业内建立的优势品牌及渠道,公司将进一步加快电动自行车产销规模与长期战略投入的合作,为终端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

(2)不断提高公司日常经营效率
总体来看,公司经营效率较高,盈利能力较强,为持续提升经营效率、提升经营业绩,公司将采取以下主要措施:

1)持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内部控制制度,涵盖内部控制基本制度、授权批准制度、内控标准、预算制度、财务制度、审计制度、业务制度、人事管理制度、行政管理制度、信息管理制度等内容。未来,公司将继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实施。

2)完善全员激励机制
公司将建立完善的全员绩效考核制度,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政策,并设立高级管理人员、销售人员、研发技术人员及生产人员等不同层级的员工工作考核、激励与晋升政策,持续提升员工文化,从提高公司一个员工的工工作着手,达到提升日常运营效率、提升日常经营业绩的目标。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使用进行了明确的限定。为保障募集资金规范、有效的使用,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部门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有效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投资者权益保障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维护公司股东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利润分配规划,并经过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通过上述程序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决策程序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加大落实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从而切实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请注意投资风险。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剑、实际控制人张格格作出如下承诺与承诺:

本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相关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相应适用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3)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奖金分配(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为止。

四、保荐机构和承销商承诺
保荐机构和承销商承诺如下:

1.保荐机构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如下:

2.承销商承诺
承销商承诺如下:

3.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4.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5.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